咸亨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咸亨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 2025年11月17日下午17:00在咸亨科技大厦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,经 全体董事一致同意,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时限,本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1月17日以口头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,实际出席董事9名,会议由董事长王来兴 先生主持,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咸亨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,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: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选举董事长王来兴先生为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,并担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,任期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:同意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确认第三届审计委员会成员及召集人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同意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咸亨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1月18日